2021 年度
中国共产党郑州市金水区委员会
老干部局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二〇二二年九月

中国共产党郑州市金水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金水区老干部局是负责全区老干部工作的职能部门。金水区委老干部局内设机构3个，下设金水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金水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和金水区老干部大学。金水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和金水区老干部大学财务不独立，与老干部局共用一套账务。

金水区老干部局的工作职能是： 一、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定全区老干部工作的有关政策和规定，指导区直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二、检查督促落实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做好老干部的安置工作；承办市管离退休干部增加离退休费的审核、审批工作。三、抓好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四、负责全区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的协调指导工作。五、参与研究制订老干部医疗保健工作的规定、办法，协调有关部门做好老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六、负责编制各个时期的离退休干部名单，做好全区离退休干部

及市管退休干部的统计工作；七、做好外地老干部及老干部工作部门来我区参观考察的接待和我区老干部外出参观考察、慰问看望等活动的组织服务工作。八、协同有关部门做好离休干部和我区市管离退休老干部逝世后的有关丧事处理工作。九、指导全区老干部工作，并向区委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通报情况。十、管理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区老干部大学。十一、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十二、做好异地离退休干部安置服务工作。十三、承办区委和区委组织部、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单位人员共有编制 12 个，其中行政编制 4 人、 事业编制 8 人；退休 11 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概况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本单位当年年初预算收支 326.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6.31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当年收入决算 298.40 万元，其中基本经费收入决算 298.40 万元，项目经费收入决算 0 万元。当年支出决算 298.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 298.40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0 万元。

3、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当年收入支出决算均 298.40 万元，较年初预算 326.31 万元减少 27.91 万元。其中基本经费收入支出减少 27.91 万元。

4、收入结构

当年一般公共服务收入 218.63 万元，占当年总收入 73.27%

当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49.81 万元，占当年总收入 16.69%

当年卫生健康收入 11.66 万元，占当年总收入 3.91%

当年住房保障收入 18.3 万元，占当年总收入 6.13%

5、支出结构

当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63 万元 ,占当年总支出的 73.27%

当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1 万元，占当年总支出的 16.69%

当年卫生健康支出 11.66 万元，占当年总支出的 3.91%

当年住房保障支出 18.3 万元，占当年总支出的 6.13%

6、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年年末累计结转 0 万元，基本支出转转 0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 0 万元。

三、项目重点任务及实施计划

1、离退休干部公用与离休干部特需经费。根据郑人社办[2017]40 号文件规定，离休干部特需经费每人每年 1000 元；根据郑老字[2012]41 号文件规定，离退休老干部公用经费调整到厅局级每人每年 1000 元，县处级 900 元，科级及以下人员 800 元。

2、老干部工作部门特支经费。郑老字[2007]54 号文件规定：老干部工作部门特支经费各区不少于 6 万元。

3、区老干部活动中心经费和老年大学经费。

根据豫组通[2008]23 号文件要求，为加强我区老干部活

动中心管理，给老同志提供一个适宜的学习、议事、文娱活动的场所；根据豫组[2007]38 号、郑组通[2011]48 号文件要求，为加强我区老干部大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做好老干部教育工作，适应老同志学、教、乐、为的需要，区级校不少于 5 个专业班，每班每年 2 万元标准.我区目前已开设 5 个专业班。

4、离休干部增发生活补贴费。根据组通字[2011]29 号、金组[2011]29 号文件规定，每年为区直单位的离休干部分别增发两个月或一个月基本离休费作为生活补贴。

5、根据中办发[2016]3 号文规定，经区政府主要领导同意，每年对身患重病、瘫痪、失能、高龄等有特殊困难的离退休老干部给予帮扶，建立困难离退休老干部帮扶基金。

6、离退休干部走访慰问经费（含原四大班子节日慰问费）。根据中办发【2016】3 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的要求，及时了解掌握离退休干部思想状况，坚持组织活动和开展学习教育，健全和落实走访慰问制度，在重要纪念日、重大庆典和老年节、元旦春节期间集中走访慰问，在离退休干部生病住院、家庭出现重大变故时及时关心看望。

四、项目完成情况

一是重大节日慰问、看望生病住院的离退休老干部；二

是落实离退休老干部公用经费；三是落实老干部特需经费；四是服务管理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区老干部大学，安排原四大班子副处以上老干部学习；五是发放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六是对因身患重病、瘫痪、失能、高龄等有特殊困难的离退休老干部帮扶。

五、评价结果及建议

区委老干部局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资金从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必须经过班子会研究决定，“三公经费”逐年下降。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并责成项目实施科室加强日常监督，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项目资金专项专用，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

建议：建立健全相关绩效管理制度。